國立空中大學

蘆洲校區停電測試保養維護作業

通報單

一、案由：配合高壓電用電設備，進行每半年高壓電力設備停電測試保養維護作業。

二、時間：115 年 2 月 1 日(日)上午 8:30 至下午 5:30。

三、停電範圍：本校蘆洲校區（包含教學大樓、出版中心、活動中心、闈場大樓、南院、北院、研究大樓警衛室、舊電算大樓、郵局等）。

四、聯絡人：總務處營繕組 林達明(分機 5566)。

敬致

校本部各單位

總務處 啟

國立空中大學 114.10.01 總務處

國立空中大學總務處